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  
棟16樓

聯絡人：科員蔡振祥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3167

傳真電話：02-8521-1590

電子郵件：nick21201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綜字第112006712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原住民族基本權利及自治事務補助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六點、第十點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  
(113H00P000068\_11200671252\_113D2000491-01.odt、  
113H00P000068\_11200671252\_113D2000492-01.odt)

主旨：為「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原住民族基本權利及自治事務補助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第六點、第十點修正案，本會於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修正發布，茲檢送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會法規會、本會綜合規劃處



民政課 收文:113/01/09



1130000494

有附件